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SCD20181218118

建设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212050704

名称：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广溧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171212050704

发证日期：2018年11月16日

有效期至：2023年07月17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

法人代表：胡贤军

联系方式：13093482218

编制单位：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杨成

项目负责人：周成龙

总 机：0563-6091568

传 真：0563-6091117

地 址：广德县桃州镇亚夏汽车城

目 录

前言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3
表二	项目建设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7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3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6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8
表八	验收检测结论及建议.....	36
附件 1	项目位置图	
附件 2	检测图片	
附件 3	企业“三同时”验收概况表	
附件 4	环评批复	
附件 5	委托书	
附件 6	检测报告	
附件 7	总结报告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验收

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管具有抗压强度高，耐久性能好，使用寿命长、易于制造，生产成本低，价格便宜等优点。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家加大基本建设投资力度，城乡建设步伐大大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规模越来越发挥大，拉动了水泥制品行业的发展，也为排水管行业发展创造了极为有利的外部环境。随着广德县城市的建设及发展，广德对于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等建筑材料的市场需求呈上升趋势。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480 万元，在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白马村民组建设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目前该项目已获得广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2011] 108 号文备案，准予本项目建设，项目厂址东侧为广宜路，西侧为零散居民，北侧为刘妈收购站，南侧为空地。

厂址位于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久盛建材厂内。2015 年 2 月 12 日，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2015]17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批复，2015 年 5 月进行试生产，目前主体工程为年加工函管 2 万件，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故拟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函管 2 万件项目。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实际运行情况和效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广德县环保局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等文件的要求，2018 年 12 月 1 日广德县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收到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的委托，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

施及措施的有关资料，在收集委托方有关资料和实地勘查的基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监测方案。根据方案，我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19 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周边环境质量状况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久盛建材厂内				
主要产品名称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C3031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函管 2 万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10	开工建设时间	2015.2		
调试时间	2015.5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2.18-12.19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广德县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 万元	比例	5.2%
实际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6.7%

1、验收监测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10.29 通过，1997.3.1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2018.1.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8 修订，2016.1.1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 修订并实行）
- (6) 国务院 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8)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保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2017 年 8 月 3 号）
- (9)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验字【2015】188 号）
- (10) 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我省环境监测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皖价费【2014】139 号）

2、技术导则及规范

-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6)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广德县环保局对于本项目的批复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广德县坚固水泥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2015]17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批复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以下标准：

1、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0

燃生物质成型燃料的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燃煤锅炉的 II 时段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颗粒物	50
二氧化硫	300
氮氧化物	300

2、项目污水最主要是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pH 值	无量纲	6~9
SS	mg/L	70
CODcr		100
NH ₃ -N		15
BOD ₅		20

3、厂界四侧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dB(A)]	夜间[dB(A)]
2	60	50

4、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表二 项目建设和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2.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广德县地处安徽省东南边陲，周连苏、浙、皖三省八县（市），东和东南连接浙江省长兴县、安吉、南邻宁国市，西接宣州区、郎溪县、北接江苏省溧阳市、宜兴市。地跨东经 119°2'~119°40'，北纬 30°37'~31°12'县政府位于广德县域几何中心的桃州镇，座落在无量溪河、粮长河二河交汇处。广德县距宣城市 71km、杭州 181km、上海 242km、黄山风景区 244km，西北经芜湖至省会合肥市 273km。临近合杭高速、宣杭铁路复线、318 国道和 3 条省道穿境而过，交通便捷，运输发达，物流畅通，经济发展条件优越，广德已成为长三角经济向内地辐射的物流副中心。

本项目位于厂址位于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久盛建材厂内，具体地理位置见附件。

2.2、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验收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用于生产，配有相应的生产设备，租用已有厂房，车间占地面积分别为200m ²	与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生产所需的设备均已安装完成，相应的环保设备也可正常投入使用	/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位于场地东北侧，作为办公场所及食堂租用已有建筑，占地面积分别为150m ³	位于场地东北侧，作为办公室场所，厂区尚未配备食堂	/

储运工程	原料堆场	位于场地西侧，占地面积100m ²	位于场地西侧，设有石子及砂石堆场	为了减少厂区扬尘，堆场已做覆盖处理
	产品堆场	位于场地西侧，占地面积50m ²	位于场地西北侧	/
公用工程	给水	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生产用水来自附近水体，生活用水来自当地供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生产过程中的少量供水来自厂区内水塘
	排水	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主要为厂区内员工生活用水	/
	供电	年耗电量为120万KWh，依托区域及厂区供电设施，配有200kwh变压器	依托区域及厂区供电设施，配有200kwh变压器	年耗电量12万KWh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水膜除尘装置、油烟净化器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配备旋风除尘+布袋除尘	厂界未建设食堂，因此未安装油烟净化器
	废水治理	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雨污水管网	厂区已建立化粪池	生产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为员工生活用水
	噪声治理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墙隔声	设备均安装减振垫片，厂房隔声	/
	固废处理处置	位于车间内，用于临时存放固体废物	厂区已设置固废堆放场所	/

该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

2.2.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编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验收数量	备注
1	混凝土搅拌机	25500 型	3	2	/
2	砌块成型机	HY-QT6-15 型	3	2	/
5	液压小车	/	100	0	实际生产不需要
6	蓄水池	50m ³	2	1	已建一个蓄水塔（7 吨）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涵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验收

7	三仓配料机	PLD1200	1	1	/
8	6m 螺旋输送机	/	1	0	/
9	水泥仓	容量 40 吨和 60 吨各一个	2	1	容量为 60 吨的水泥仓
10	振动筛	/	1	1	/
11	水泥秤	/	1	2	一套搅拌机配一个
12	成型模具	/	60	30	/
13	变压器	80Kva	1	1	/
14	0.3 吨生物质锅炉	/	1	1	0.5 吨生物质锅炉
15	滚焊机	/	1	2	/

2.2.2 项目产品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产量（万件）	实际产量（万件）
地砖	15	0
涵管	10	2
路沿石	15	0
扶栏	10	0

2.3、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2.3.1 验收检测期间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1	水泥	t/a	6100	3000
2	砂、石子	t/a	37000	23000
3	钢筋	t/a	200	90
4	焊条	t/a	1	0.6
5	生物质材料	t/a	88	40
6	水	吨	10740	6900
7	电	万度	120	12

2.3.2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从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给水管网引入厂区，项目用水量为 6900t/a，可以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等用水需求，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等用水需求。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7 人，不固定员工 3 人，合计 10 人，工作人员生活用水量按每人每天用水量为 100L 计，则生活用水量约为 1t/d，排水系数按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0.8t/d。

(2) 清洗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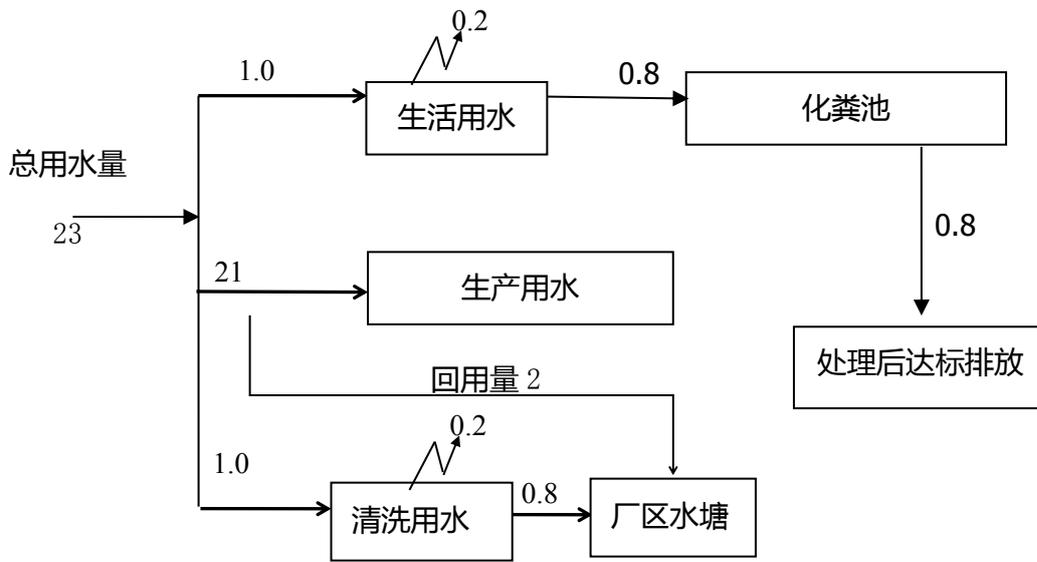
搅拌机在暂停生产时必须冲洗干净。按搅拌机平均每 2-3 天冲洗水一次，冲洗用水量为 3t/辆次，按 3 天计，搅拌机冲洗水产生量为 1.0t/d。搅拌冲洗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3) 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搅拌用水，来源于厂区附近的一个水塘，用水量约 20t/d，其中从生产回用水约 2t/d，补充新鲜水 18t/d。在添加物料过程中，用于喷淋降尘用水量约为 3t/d。

整个项目无生产污水外排，项目给排水量详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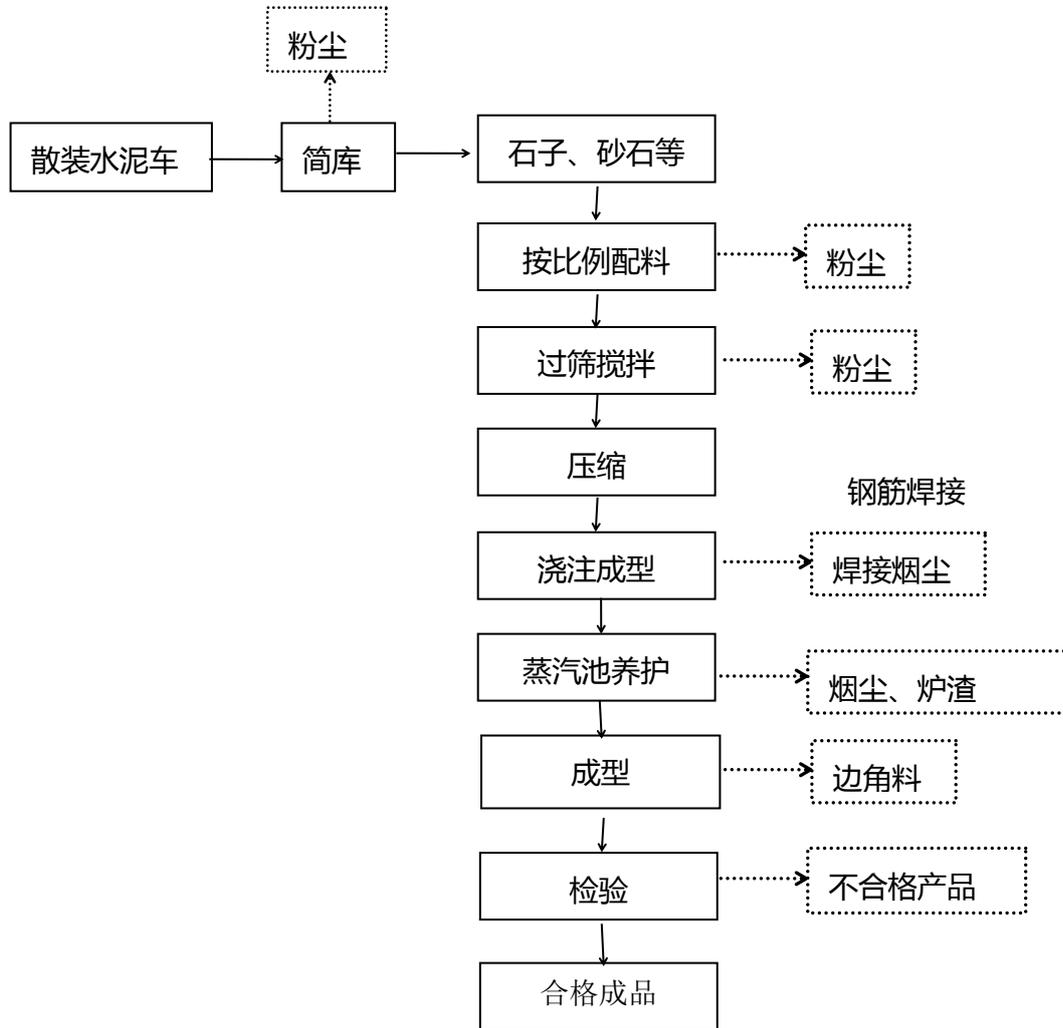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用水量 (t/d)	排污水量 (t/d)	年排水量 (t/a)
1	生活污水	1.0	0.8	240
2	清洗用水	1.0	0	0
3	生产用水	21	0	0
4	总水量	23	0.8	240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2.4、生产工艺

工艺流程简述：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采用水泥、砂石、石子等按一定配比混合搅拌，通过不同尺寸大小函管模具（2m×2m、0.8m×2.5m、1.2m×2.5m 等规格）生产不同规格的函管。

使用散装水泥车将散装水泥运至筒库，然后与石子、砂石等按比例过筛搅拌，然后使用压缩机进行压缩，使用成型模具进行浇筑成型(包括钢筋焊接成型，此过程有少量焊接烟尘产生)，然后使用燃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进行养护，静停养护，最后检测出厂。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3.1、污染物治理及处置设施

该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以及固体废弃物，具体情况如下：

3.1.1、废水

本项目主要来自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生产搅拌废水及喷淋降尘废水等均通过回用或者掺入物料，或以水蒸气形式蒸发，生产废水不外排。

生活污水：日用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收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用于农家施肥。

3.1.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是水泥筒库顶呼吸孔及库底粉尘，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生产性粉尘、堆沙场扬尘（厂区堆场已做加覆处理）、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少量未收集的粉尘、焊接烟尘等。

(2) 有组织废气

项目所用的水泥料仓产生的粉尘经水泥筒库自带的布袋除尘处理后由库顶呼吸口外排，生物质锅炉燃烧时产生的燃烧废气，经过一套锅炉设备自带的旋风除尘，再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1.3、噪声

噪声主要是配料机、振动筛、搅拌机、压缩机、输送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公司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加强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外环境影响。本项目厂方购置的先进的滚焊机，很大程度上避免了传统焊接手法带来的焊接噪声，也减少了焊接烟尘的产生。

3.1.4、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的水泥残渣、粉尘、废弃砂石料，沉淀池产生的混凝土凝块，锅炉炉渣和员工生活垃圾等。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用。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2、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的建设按照要求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在建设中基本做到了“三同时”，并申请进行验收检测。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3-1 三同时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本项目是以水泥、砂、石子为主要原料，经过搅拌、压缩、浇注成型、砌块、养护等生产工艺制得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	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生产工艺是将石粉，砂石等，自动计量、搅拌、压缩、浇注成型、养护、砌块成型、码板机、液压小车、静停养护等工序成品	本次验收属于阶段性验收，现阶段只生产函管，已安装生产设备可正常投入生产，相应的环保设施均已完成建设，根据现有设备和原料的消耗记录，本项目可达到年产函管 2 万件的产能要求

<p>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和生产性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设施进行处理后分别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热源生物质锅炉烟(粉)尘采用旋风除尘器+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伸至楼顶排放；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焊接烟尘通过优化通风措施，并对厂区及原料堆场定洒水抑尘</p>	<p>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和生产性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设施进行处理后分别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热源生物质锅炉烟(粉)尘采用旋风除尘器+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伸至楼顶排放；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焊接烟尘通过优化通风措施，并对厂区及原料堆场定洒水抑尘，确保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厂界无组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通过旋风+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验收检测结果显示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燃煤锅炉的 II 时段标准限值要求；现阶段厂界未配备食堂，不产生食堂油烟</p>
<p>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确保生活污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中的一级标准理处理后，排入附近水体</p>	<p>项目地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确保生活污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中的一级标准；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禁止厂区内废水未经处理直接外排</p>	<p>与原环评上预计的员工人数相比，现阶段项目人数较少，厂区并未建设食堂，生活废水主要源自于员工的生活废水，厂区已建立化粪池，收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用于农家施肥</p>

<p>本项目的固废主要是的水泥残渣、粉尘、废弃砂石料，沉淀池产生的混凝土凝块，锅炉炉渣和员工生活垃圾等。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用。生活垃圾，经生活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并作无害化处理</p>	<p>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未涉及危险废弃物，机器日常保养采用黄油，产生的废旧抹布一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本项目运营后噪声源对各向厂界贡献值较小，项目的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即昼间小于 60dB(A)，夜间小于 50dB(A)，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也很小</p>	<p>合理布局并对噪声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厂房通过车间合理布局，使用先进的低噪声焊接设备及安装的相应的减震降噪措施等，使得厂界的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建设项目概况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拟在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白马埇村民组建设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项目总占 6666.7m²，系利用久盛建材厂原有厂房（建筑面积 500m²）进行生产活动。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置生产设备以及其它附属设备等。项目总投资 4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人民币，占项目总投资的 5.2%。

2、项目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污染物 SO₂、NO₂、TSP 日均浓度范围均低于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空气质量较好；区域环境噪声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小河水体水质满足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II 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较好。

3、产业政策分析

由国发改第 21 号令 2013-2-16《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可知，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可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4、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所在区域要求排水实行雨污分流，营运期产生的污水为搅拌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其中清洗废水中和沉淀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小型地理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废水排放水质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的一级标准后，方可排入附近水体。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后，水泥筒库顶呼吸孔及库底产生的粉尘拟采用高效布袋除尘实施处理达标后满足，经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散装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排放量较小，为非连续性排放，拟采取局部优化通风措施处理；

生产性粉尘拟采取加强整个过程密闭性，并对产生的粉尘采取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达标后，经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

对于堆场粉尘，项目单位应强化管理，减少起尘量；

热源锅炉烟尘经过旋风除尘器+水幕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燃煤锅炉的 II 时段标准(颗粒物排放标准为 50mg/m³)要求；

焊接烟尘排放量较小，为非连续性排放，拟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处理。

预计采取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烟(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评论结论

项目营运期厂界昼间、夜间环境噪声经过消声、隔声等措施后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功能区对应的噪声排放限值。

(4) 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期生产全过程产生的水泥残渣、除尘设施产生粉尘、振动过筛过程产生废弃砂石料，沉淀池产生的混凝土凝块，锅炉炉渣，以及办公生活区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均按规范要求分类实施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甚微。

二、建议

为保护环境，最大限度减轻项目建设、生产营运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本评价提出以下建议：

- (1) 落实环保治理经费，保证建设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
- (2) 企业配专人负责生活污水、工业废气、噪声的处理工作，确保设施的处理效率。
- (3) 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落实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4) 固体废物应按种类分别进行收集，及时外售、清运，
- (5) 做好厂区绿化工作，并保持厂区环境整洁。
- (6) 选用环保型原料、低噪设备。

三、评价总结论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环境功能区划；选址可行；主要生产工艺、设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实施采用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评

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4.2、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评批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两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评表批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是可行的，同意该项目在新杭镇彭村村白马垱村民组规划地块进行建设。《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是利用闲置厂房，以水泥、砂、石子和钢筋等为原料经计量、搅拌、压缩、浇注成型、养护、砌块、码板、静停养护后，检验出厂。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按环评报告表要求认真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报告表要求采用一体化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一级标准后，方可外排；搅拌机清洗废水经过沉淀后作生产用水回用，不得直接排放。

2、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生产性粉尘、堆沙场扬尘、锅炉烟尘、焊接烟尘、食堂油烟；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和生产性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设施进行处理后分别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热源生物质锅炉烟(粉)尘采用旋风除尘器+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通

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伸至楼顶排放；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焊接烟尘通过优化通风措施，并对厂区及原料堆场定洒水抑尘，确保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做好项目固废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及废弃砂石料收集后外运作填方材料；除尘设施收集的粉尘回用，锅炉炉渣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

4、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5、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再新建食品、学校，医院、居民集中区等敏感建筑物。

6、项目严格按申报工艺进行生产，如生产工艺发生变更或地址变迁则项目需重新报批。

7、加强厂区日常管理，规范原材料堆场，并做好厂区的硬化绿化美化工作。

二、项目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及时报请我局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2 月 12 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检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

5.1.1 废气采样、检测分析方法、依据及检测仪器

表 5-1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SO ₂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17	3
NO _x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

表 5-2 废气检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仪器	仪器型号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2004

5.1.2 废水检测方法、依据及检测仪器

表 5-3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L
SS	重量法	GB11901-89	/
COD _{Cr}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1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86	/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T 86-2002	2.0mg/L

表 5-4 废水检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仪器	仪器型号
SS	电子天平	FA2004
CODcr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PH	玻璃电极法	PHS-3C
BOD ₅	快速测定仪	BOD-220A 型

5.1.3 噪声检测方法、依据及检测仪器

表 5-5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	GB12348-2008	/

表 5-6 噪声检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仪器	仪器型号
噪声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型
噪声	噪声校准仪	HS6020 型

5.2、人员资质

表 5-7 验收参加人员资质一览表

人员名称	验收证号	发证机关
詹新洋	2017-JCJS-6164071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5.3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1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试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明码平行样和密码平行样；试验室分析过程采取自控平行、空白加标和标准物质的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表 5-8 水质检测质控一览表

项目	样品数量	现场明码平行	现场密码平行	自控平行	空白加标	质控样	质控率 (%)
悬浮物	12	3	0	3	0	0	50
化学需氧量	12	0	1	3	0	1	42
生化需氧量	12	3	0	3	0	0	50
氨氮	12	0	3	3	0	1	58

5.3.2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定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排放的污染物浓度在监测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气体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

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试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试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间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试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5-9 气体检测校准措施一览表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项目	设定情况	显示情况	误差(%)	允许误差(1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	流量	100L/min	103.2L/min	3.2	±10
		210ml/min	213.6ml/min	1.7	±10
		690ml/min	649.9ml/min	0.7	±10
		210ml/min	208.4ml/min	4.0	±10
		690ml/min	695.1ml/min	0.7	±10

5.3.3 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10 噪声质量控制结果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18.12.18	93.8dB(A)	93.7dB(A)	-0.1dB(A)	±0.5 dB(A)	是
	2018.12.19	93.8dB(A)	93.7dB(A)	-0.1dB(A)		是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生产工况要求

验收检测期间，各项生产设备正产工作，相应的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能正常投入生产使用，在验收监测期间内，使项目生产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下，以确保检测的有效性与代表性。

6.2 废气检测

通过对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及有组织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的检测，掌握该新建项目正常生产情况下，通过对生产环节的分析，了解本项目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对于周边环境的影响。

6.2.1 检测点位设置、检测因子及频次

一、无组织排放厂区各设三个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颗粒物

检测频次：每天随机检测四批次，共检测两天。

二、有组织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出口设置一个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颗粒物、SO₂、NO_x

检测频次：每天随机检测四批次，共检测两天

6.3 废水检测

6.3.1 检测目的

通过对项目生活污水水质检测，掌握该新建项目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6.3.2 检测点位、检测因子及频次

本次验收监测在该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各设一监测点位

生活污水监测因子为：COD_{Cr}、SS、氨氮、PH、BOD₅

监测频次：每个点位随机监测四批次，共两天

6.4 噪声检测

6.4.1 检测目的

通过厂界噪声测量，掌握公司厂界噪声水平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6.4.2 检测方法及依据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

6.4.3 检测点位和频次

在该厂界四周各设置一个检测点位（共四个测点），昼、夜各测一次，检测两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监测结果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收到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后，于2018年12月15日对该项目进行实地踏勘和前期的资料调查，后于2018年12月18-19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同时对公司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情况作了现场调查，监测内容涵盖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监测，并检查固废贮存及处理措施。

7.1、监测期间工况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该项目满负荷生产，各项污染治理设施亦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监测期间公司原材料使用量及生产负荷见表7-1、7-2。

表7-1 验收监测期间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	单位	12月18号	12月19号
1	日用电量	Kw.h	450	460
2	日用水量	t	24	25
3	生物质颗粒	t	0.2	0.2
4	水泥	t	10.3	10.5
5	石子	t	39	40
6	黄沙	t	20	21
7	钢筋	t	1.0	1.0

表 7-2 项目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产品	监测时间	实际能力 (件)	设计能力 (件)	生产负荷 (%)
生产能力	12月18日	55	67	82.1
	12月19日	56	67	83.6
备注	该项目年均工作300天, 每天工作8小时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7-3 无组织监测结果

环境空气的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18.12.18	7	101.1	东南风	1.3	晴
	6	101.0	东南风	1.5	晴
	6	101.0	东南风	1.3	晴
	5	101.1	东南风	1.4	晴
2018.12.19	7	101.1	东南风	1.2	晴
	8	101.1	东南风	1.3	晴
	8	101.2	东南风	1.4	晴
	7	101.3	东南风	1.4	晴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批次	颗粒物 (mg/m ³)
2018.12.18	厂区东南侧	I	0.144
		II	0.162
		III	0.179
		IV	0.144
	厂区西北侧	I	0.162
		II	0.144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验收

		III	0.162	
		IV	0.144	
		厂区西侧	I	0.054
			II	0.126
	III		0.179	
	IV		0.143	
	2018.12.19	厂区东南侧	I	0.162
			II	0.143
			III	0.197
			IV	0.198
厂区西北侧		I	0.090	
		II	0.162	
		III	0.144	
		IV	0.163	
厂区西侧		I	0.126	
		II	0.162	
		III	0.144	
		IV	0.162	
周界外最高浓度值			0.198	
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限值			1.0	
是否满足排放标准			满足	

监测结果显示：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为 0.198 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7.3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结果与分析

1、监测内容

通过对该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出口的监测，掌握该公司在正常生产过程中废气排放污染物颗粒物、SO₂、NO_x的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

2、采样、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采样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3、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本次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12。

表12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同时监测烟气流量、流速及气象参数	每天四批次，共监测两天

4) 监测结果与分析

本次生物质锅炉废气监测结果如表7-4所示：

表 7-4 生物质加热炉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时间	频次	排气量 (m ³ /h)	颗粒物			SO ₂			NO _x		
				实测浓 度 (mg/m ³)	折算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实测 浓度 (mg/m ³)	折算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实测 浓度 (mg/m ³)	折算 浓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生物质 锅炉废 气处理 设施出 口	12. 18	I	3241	9. 5	26. 6	0. 031	ND	/	/	92	258	0. 298
		II	3396	8. 7	24. 4	0. 030	ND	/	/	89	249	0. 302
		III	3358	9. 1	25. 5	0. 031	ND	/	/	91	255	0. 306
		IV	3295	8. 7	24. 4	0. 029	ND	/	/	87	244	0. 287
		均值	3323	9. 0	25. 2	0. 030	ND	/	/	90	252	0. 298
	12. 19	I	3312	8. 3	23. 2	0. 027	ND	/	/	89	249	0. 295
		II	3298	9. 1	25. 5	0. 030	ND	/	/	88	246	0. 290
		III	3376	8. 7	24. 6	0. 029	ND	/	/	90	252	0. 304
		IV	3325	9. 1	25. 5	0. 030	ND	/	/	89	249	0. 296
		均值	3328	8. 8	24. 7	0. 029	/	/	/	89	249	0. 296
执行标准限值			50			300			300			
是否满足排放限值			/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生物质燃烧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燃煤锅炉的 II 时段标准限值要求。

以上数据结果表明，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的各类污染因子均达到了相应的排放标准要求，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含量较小，未检测到二氧化硫产生（低于检出限），总体有组织废气对环境影响较小。

7.3、 废水检测内容、结果与分析

7.3.1 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期间，通过对生活污水水质进行监测，掌握该项目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

项目	pH 值	悬浮物	COD	氨氮	BOD ₅
监测结果	7.19-7.31	13	93	9.80	19.5
标准限值	6~9	70	100	15	20
是否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废气监测结果

7.4、噪声监测结果

表7-8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dB (A)])		评价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昼间	夜间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项目区东侧	56.5	47.1	昼间≤60 dB (A) 夜间≤50dB (A)	满足
	项目区南侧	57.1	46.7		满足
	项目区西侧	56.3	47.0		满足
	项目区北侧	55.9	45.9		满足
2018 年 12 月 19 日	项目区东侧	57.1	46.3		满足
	项目区南侧	56.7	45.5		满足
	项目区西侧	57.4	48.4		满足
	项目区北侧	55.3	45.7		满足

表 7-9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情况统计表

监测仪型号	校准仪器型号	日期	使用前校准声级 (dB)	使用后校准声级 (dB)	质控
HS5660C 型	HS6020 型校准仪	12 月 18 日	93.8	93.7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的绝对值小于 0.5 dB (A)，测量数据有效。
			0.1		
		12 月 19 日	93.8	93.7	
			0.1		

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衰弱后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4dB(A)，夜间最大值 45.5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检测各项污染因子指标浓度值为 pH: 7.19-7.31、悬浮物: 13mg/L、COD: 93mg/L、氨氮: 9.80mg/L、BOD₅: 19.5mg/L，外排废水中各项指标的浓度值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排放标准，收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用于农家施肥（协议见附件）。

8.2、废气

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锅炉设备中自带的旋风除尘，再经布袋除尘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燃煤锅炉的 II 时段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粉尘检测结果显示无组织粉尘总悬浮物浓度最高浓度点值为 0.19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8.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产噪设备主要有配料机、振动筛、搅拌机、压缩机、输送机等，经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经检测显示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4dB(A)，夜间最大值 45.5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8.4、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的水泥残渣、粉尘、废弃砂石料，沉淀池产生的混凝土凝块，锅炉炉渣和员工生活垃圾等。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用。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8.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居民集中区等敏感建筑物。厂区周边原有零散 3 家住户，现已与户主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见附件）。

8.6、结论

通过监测及检查，该项目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的各项指标都达到环评要求的排放限值，固体废弃物固定堆放，按要求及时处置并转移。即从检测角度分析，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符合“三同时”环保竣工阶段性验收条件。

8.7、建议

（1）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环境监测制度，定期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3）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



蒸养池



钢筋支架



料仓



厂区水塘



滚焊机



生物质颗粒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验收



成品堆放区



滚筒机



函管内景



锅炉废气监测



大气监测



噪声监测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					建设地点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久盛建材厂内				
	建设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邮编	242200	联系电话	13093482218		
	行业类别	黏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C3031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3.8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4.5			
	设计生产能力	地砖 15 万件、函管 10 万件、路沿石 15 万件、扶栏 10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函管 2 万件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所占比例%	5.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6.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2015] 17 号		批准时间	2015.2	环评单位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音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240t										
	化学需氧量		93mg/L	100mg/L			0.022t	/				+0.022t
	氨 氮		9.80mg/L	15mg/L			0.002t	/				+0.002t
	悬浮物		13mg/L	70mg/L			0.003t	/				+0.003t
	BOD ₅		19.5mg/L	20mg/L			0.005t	/				+0.005t
	颗粒物		25.0mg/m ³	50mg/m ³			0.072	/				+0.072
	NO _x		251mg/m ³	300mg/m ³			0.713	/				+0.713
	SO ₂		/	300mg/m ³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企业“三同时”验收概况表

企业名称: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总投资(万元):	300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20万元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12月18日		
建厂时间:	2015年2月		
投产时间:	2015年5月		
生产时间:	300	d	8 h/d
产品名称:	涵管(水泥制品)		
日产量:	55件		
公司人数:	10人		
主要原辅材料日消耗量	电	450KW·h	
	水	24t	
	水泥	10.3t	
	石子	39t	
	黄沙	20t	
	钢筋	1.0t	
	生物泥颗粒	0.2t	
工艺流程	搅拌 → 压缩 → 浇注成型 → 养护 → 检验 → 成品		

填表人: 周成龙



企业“三同时”验收概况表

企业名称: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总投资(万元):	300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20万元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12月19日		
建厂时间:	2015年2月		
投产时间:	2015年5月		
生产时间:	300 d	8	h/d
产品名称:	涵管(水泥制品)		
日产量:	56		
公司人数:	10人		
主要原辅材料日消耗量	电	460 kWh	
	水	25t	
	水泥	10.5t	
	石子	40t	
	黄沙	21t	
	钢筋	1.0t	
	生物脱硝	0.2t	
工艺流程	搅拌→压缩→浇注成型 →养护→检验→成品		

填表人: 周成龙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广环审〔2015〕17号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评表批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是可行的，同意该项目在新杭镇彭村村白马坞村民组规划地块进行建设。《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是利用闲置厂房，以水泥、砂、石子和钢筋等为原料经计量、搅拌、压缩、浇注成型、养护、砌块、码板、静停养护后，检验出厂。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按环评报告表要求认真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报告表要求采用一体化地埋式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一级标准后，方可外排；搅拌机清洗废水经过沉淀后作生产用水回用，不得直接排放。

2、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生产性

粉尘、堆沙场扬尘、锅炉烟尘、焊接烟尘、食堂油烟；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和生产性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设施进行处理后分别通过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热源生物质锅炉烟(粉)尘采用旋风除尘器+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伸至楼顶排放；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焊接烟尘通过优化通风措施，并对厂区及原料堆场定洒水抑尘，确保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做好项目固废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及废弃砂石料收集后外运作填方材料；除尘设施收集的粉尘回用，锅炉炉渣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

4、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5、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m，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再新建食品、学校、医院、居民集中区等敏感建筑物。

6、项目严格按申报工艺进行生产，如生产工艺发生变更或地址变迁则项目需重新报批。

7、加强厂区日常管理，规范原材料堆场，并做好厂区的硬化绿化美化工作。

二、项目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及时报请我局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委托书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资“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50万件项目”已建设完成。通过试生产情况，环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机器设备运转正常，基本符合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前来进行验收监测，望能尽快安排组织实施为感！

广德县恒通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7日



租房合同

出租方：胡曼权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白马坞村民组的房屋出租给乙方职工居住使用。
- 二、本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按年度一次性结算。
-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以及其他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租赁结束，乙方必须缴清欠费。
- 四、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 五、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
-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胡曼权

乙方：
2018年10月10日

租房合同

出租方：胡贤友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白马埇村民组的房屋出租给乙方职工居住使用。
- 二、本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按年度一次性结算。
-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以及其他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租赁结束，乙方必须缴清欠费。
- 四、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 五、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
-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胡贤友

乙方：



2018年12月1日

租房合同

出租方：卓飞龙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白马坞村民组的房屋出租给乙方职工居住使用。
- 二、本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按年度一次性结算。
-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以及其他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租赁结束，乙方必须缴清欠费。
- 四、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 五、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
-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卓飞龙

乙方：[Signature]
2018年12月1日



生活污水处理协议

甲方：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皖东苗木专业合作社

为解决甲方单位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放问题，特与乙方单位进行协商，并达成以下协议：

甲方单位人员的生活污水经处理后交由乙方用作农用肥料，施放于其承包的农田以及苗圃，乙方不收取甲方任何费用。



甲方代表：胡恩军

乙方代表：[Signature]



年 月 日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1 页 共 8 页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18 年 12 月 26 日

编制:

审核:

批准: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2 页 共 8 页

声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公司名称：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0563-6091117

传真：0563-6091117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3 页 共 8 页

一、委托概况:

1. 委托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有限公司
2.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3. 项目名称: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
4. 采样日期: 2018.12.18-2018.12.19
5. 检测日期: 2018.12.19-2018.12.20
6. 委托内容: 按照检测方案进行检测

二、废气、废水及噪声技术说明: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NO _x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SO ₂	HJ/T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pH	GB/T 6920-1986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精密度 0.01
COD	HJ/T 399-200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5
SS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BOD	HJ/T 86-2002 水质生化需氧量 (BOD) 的测定 微生物传感器快速测定法	2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主要检测仪器	崂应 2050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FA2004 分析天平、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CTL-25 型加热消解器、PHS-3C PH 计、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HS5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LF-300 恒温恒湿箱、BOD-220A 型快速测定仪	
备注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4 页 共 8 页

三、项目情况说明：

1、噪声现状检测

- (1) .检测点布置：厂界四周各设一个检测点；
- (2) .检测内容：等效连续 A 声级；
- (3) .检测时间：检测两天，昼间和夜间各一次；

2、废气检测

(1) .检测点布置：

序号	位置	检测项目
1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1#)	颗粒物、NO _x 、SO ₂
2	厂区东南侧、厂区西北侧、厂区西侧	颗粒物

- (2) .检测时间：每天三批次，共检测一天；

3、废水检测

(1) .检测点布置：

序号	位置	检测项目
1	生活废水排口	pH、COD、BOD、SS、氨氮

- (2) .检测时间：每天四批次，共检测两天。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5 页 共 8 页

四、检测结果:

表 1-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2018.12.18 检测结果			
		生活废水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	7.26	7.31	7.25	7.25
COD	mg/L	87	93	81	83
SS	mg/L	11	12	10	11
氨氮	mg/L	8.69	9.47	9.66	9.8
BOD	mg/L	18.8	20.9	19.9	19.9
备注	---				

表 1-2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2018.12.19 检测结果			
		生活废水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	7.19	7.21	7.23	7.24
COD	mg/L	87	84	87	93
SS	mg/L	9	13	11	12
氨氮	mg/L	9.29	9.02	8.43	8.51
BOD	mg/L	22	20.9	18.8	19.9
备注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6 页 共 8 页

表 2 无组织废气的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18.12.18	7	101.1	东南风	1.3	晴
	6	101.0	东南风	1.5	晴
	6	101.0	东南风	1.3	晴
	5	101.1	东南风	1.4	晴
2018.12.19	7	101.1	东南风	1.2	晴
	8	101.1	东南风	1.3	晴
	8	101.2	东南风	1.4	晴
	7	101.3	东南风	1.4	晴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颗粒物
2018.12.18	厂区东南侧	0.144
		0.162
		0.179
		0.144
	厂区西北侧	0.162
		0.144
		0.162
		0.144
	厂区西侧	0.054
		0.126
		0.179
		0.143
2018.12.19	厂区东南侧	0.162
		0.143
		0.197
		0.198
	厂区西北侧	0.090
		0.162
		0.144
		0.163
	厂区西侧	0.126
		0.162
		0.144
		0.162
备注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7 页 共 8 页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1①		监测项目：颗粒物、NO _x 、SO ₂				
采样日期：2018.12.18						
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排放限值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				--
测点排气温度	℃	26	26	26	26	--
含氧量	%	16.7	16.7	16.7	16.7	--
测点排气速度	m/s	17.9	18.2	18.1	18.0	--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241	3396	3358	3295	--
颗粒物	mg/m ³	9.5	8.7	9.1	8.7	--
折算浓度	mg/m ³	26.6	24.4	25.5	24.4	--
排放速率	kg/h	0.031	0.030	0.031	0.029	--
NO _x	mg/m ³	92	89	91	87	--
折算浓度	mg/m ³	258	249	255	244	--
排放速率	kg/h	0.298	0.302	0.306	0.287	--
SO ₂	mg/m ³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 ³	--	--	--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备注	SO ₂ 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未计算折算浓度及排放速率					

表 4-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1①		监测项目：颗粒物、NO _x 、SO ₂				
采样日期：2018.12.19						
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排放限值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				--
测点排气温度	℃	26	26	26	26	--
含氧量	%	16.7	16.7	16.7	16.7	--
测点排气速度	m/s	18.0	17.9	18.1	18.0	--
标态排气量	m ³ /h	3312	3298	3376	3325	--
颗粒物	mg/m ³	8.3	9.1	8.7	9.1	--
折算浓度	mg/m ³	23.2	25.5	24.6	25.5	--
排放速率	kg/h	0.027	0.030	0.029	0.030	--
NO _x	mg/m ³	89	88	90	89	--
折算浓度	mg/m ³	249	246	252	249	--
排放速率	kg/h	0.295	0.290	0.304	0.296	--
SO ₂	mg/m ³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 ³	--	--	--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备注	SO ₂ 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未计算折算浓度及排放速率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CD20181218118

第 8 页 共 8 页

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单位: dB(A)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2018.12.18)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	厂界噪声	56.5	47.1
2	项目区南	厂界噪声	57.1	46.7
3	项目区西	厂界噪声	56.3	47.0
4	项目区北	厂界噪声	55.9	45.9
备注		噪声检测 1min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单位: dB(A)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2018.12.19)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	厂界噪声	57.1	46.3
2	项目区南	厂界噪声	56.7	45.5
3	项目区西	厂界噪声	57.4	48.4
4	项目区北	厂界噪声	55.3	45.7
备注		噪声检测 1min		

报告结束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涵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19 年 1 月 19 日，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在安徽广德县组织召开了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涵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以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技术专家等组成的验收工作组。根据《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涵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核查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验收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广德县新杭镇彭村久盛建材厂（北纬 30° 47' 10.46"，东经 119° 06' 19.08"），占地面积 6666.7m²。已建成年加工涵管 2 万件生产装置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 2011 年经广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备案（2011）108 号），2014 年 10 月委托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涵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2 月 12 日广德县环保局对项目的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广环审（2015）17 号）。项目于 2015 年 2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5 月建成年加工涵管 5 万件生产装置及配套环保设施并投入试运行。

公司暂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

(四) 验收范围

年加工涵管 2 万件生产装置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 生产设备调整

项目新增水泥秤 1 台、滚焊机 1 台，生物质锅炉由 0.3t/h 调整为 0.5t/h 生物质锅炉。

(二) 不设食堂

项目厂区不设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

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公司实施“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生产搅拌废水及喷淋降尘废水。

清洗废水、生产搅拌废水及喷淋降尘废水等均通过回用或者掺入物料，或以水蒸气形式蒸发，生产废水不外排。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作农作物灌溉。

(二)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废气。

生物质锅炉废气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再通过 1 根 15m 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来自各生产工序未经完全收集的颗粒物。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于配料机、振动筛、搅拌机、压缩机、输送机等，公司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消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 其他环保设施

项目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公司已与环境防护距离内住户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外排口废水 pH 值 7.19~7.31，主要污染物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和五日生化需氧量检测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3mg/L、93mg/L、9.80mg/L 和 19.5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排放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锅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26.6mg/m³、<8mg/m³ 和 258mg/m³，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煤锅炉排放标准限制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最大监控点浓度为 0.198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相关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4dB(A)，夜间最大值 45.5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氨氮排放量为 0.002t/a，COD 排放量 0.065t/a，均满足广德县环保局核定的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健全，验收工作组认为在落实以下整改要求的前提下，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整改要求

- (一) 做好厂区地面硬化。
- (二) 设置清洗废水、初期雨水沉淀设施，补充生活污水农用协议。
- (三) 建设原料仓库，规范存放场所。
- (四) 进料系统、原料堆场设置水喷淋设施。
- (五) 补充水泥搅拌粉尘处理措施。

验收工作组：

张贵忠

胡岩军
李斌

Mai

2019年1月19日

项目整改前后对照表

1、整改前，厂区地面未硬化，厂方加大了地面硬化的整治力度，如下图：



2、厂区设置清洗废水、初期雨水沉淀设施，如下图：



3、水泥搅拌处采取封闭措施，减少了投料及搅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具体整改前后对照如下图：



整改前



整改后

4、原料进料口新增喷淋装置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目名称 年加工地砖、涵管、路沿石、
扶栏 50 万件项目

建设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贤军

联系人 胡贤军

联系电话 13093482218

邮政编码 242200

邮寄地址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白马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
建设地点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白马埕村民组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广德县发改委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新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广德县环保局、广环审（2015）17 号、2015 年 2 月 12 日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广德县环保局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环境监理单位	广德县新杭镇环保局分局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5.02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15.05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p>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在新杭镇彭村投资 300 万元新建生产基地，建设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项目已获得广德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新建项目）（项目备案[2011]108 号）。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 6666.7m²，建筑面积 200m²。</p>	<p>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在新杭镇彭村投资 300 万元新建生产基地，建设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现阶段可达到年加工函管 2 万件的生产能力。</p>	<p>本次验收属于阶段性验收，与本阶段验收相对应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等已建设</p>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p>做好项目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生产性粉尘、堆沙场扬尘、锅炉烟尘、焊接烟尘、食堂油烟；水泥筒库顶呼吸及库底粉尘和生产性粉尘均采用布袋除尘设施进行处理后分别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确保</p>	<p>厂区物料堆场已做加覆处理，减少了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项目所用的水泥料仓产生的粉尘经水泥筒库自带的布袋除尘处理后由库顶呼吸口外排，生物质锅炉燃烧时产生的燃烧废气。通过一套锅炉设备</p>	<p>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处理由原先的旋风+水膜除尘，更改为旋风加布袋除尘，提高了粉尘的收集效</p>

	<p>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热源生物质锅炉烟(粉)尘采用旋风除尘器+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伸至楼顶排放；水泥车放空口产生的水泥粉尘、焊接烟尘通过优化通风措施，并对厂区及原料堆场定洒水抑尘，确保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报告表要求采用一体化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p>	<p>自带的旋风除尘，再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与原环评上预计的员工人数相比，现阶段项目人数较少，厂区并未建设食堂，生活废水主要源自于员工的生活废水，厂区已建立化粪池，收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用于农家施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生产过程</p>	<p>率，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由于厂区员工人数较少，并且尚未配备食堂（因此无食堂油烟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较少，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农家施肥</p>
--	---	--	---

	<p>的一级标准后，方可外排；搅拌机清洗废水经过沉淀后作生产用水回用，不得直接排放；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做好项目固废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及废弃砂石料收集后外运作填方材料；除尘设施收集的粉尘回用，锅炉炉渣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p>	<p>中未涉及危险废弃物，机器日常保养采用黄油，产生的废旧抹布一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厂房通过车间合理布局，使用先进的低噪声焊接设备及安装的相应的减震降噪措施等</p>	
<p>其他相关环保要求</p>	<p>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m，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再新建食品、学校、医院、居民集中区等敏感建筑物；加强厂区日常管理，规范原材料堆场，并做好厂区的硬化绿化美化工作。</p>	<p>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m，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居民集中区等敏感建筑物。厂区周边原有零散3家住户，现已与户主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见附件)</p>	<p>已落实</p>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一、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的情况（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工程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变动的，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与本项目生产所需的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建设完成，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均已落实。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已网上公示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无此类情况发生。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检测各项污染因子指标浓度值为 pH: 7.19-7.31、悬浮物: 13mg/L、COD: 93mg/L、氨氮: 9.80mg/L、BOD₅: 19.5mg/L，外排废水中各项指标的浓度值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排放标准。

2、废气

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燃煤锅炉的 II 时段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粉尘检测结果显示无组织粉尘总悬浮物浓度最高浓度点值为 0.19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产噪设备主要有配料机、振动筛、搅拌机、压缩机、输送机等，经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经检测显示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4dB(A)，夜间最大值 45.5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4、固废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的水泥残渣、粉尘、废弃砂石料，沉淀池产生的混凝土凝块，锅炉炉渣和员工生活垃圾等。水泥残渣、混凝土凝块、废弃砂石料、炉渣等一般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本厂回用。生活垃圾，经生活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居民集中区等敏感建筑物。厂区周边原有零散 3 家住户，现已与户主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见附件）。

2、结论

通过监测及检查，该项目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的各项指标都达到环评要求的排放限值，固体废弃物固定堆放，按要求及时处置并转移。即从检测角度分析，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符合“三同时”环保竣工阶段性验收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承 诺 函

广德县环保局：

按照建设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广环审[2015]17 号）要求，我公司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积极推动年加工地砖、函管、路沿石、扶栏 5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 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 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广德县坚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